

证券代码：300808

证券简称：久量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0

广东久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久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久量股份”）于2022年5月18日收到保荐机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证券”）出具的《关于更换广东久量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

公司经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于2019年11月成功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2020年7月，公司准备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可转债”）的方式进行再融资。2020年11月3日，公司因聘请东莞证券担任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工作的保荐机构，原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尚未完成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工作由东莞证券承接，东莞证券与公司签署保荐协议与承销协议，并于2020年11月底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本次可转债申报材料。2021年4月25日，公司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同意广东久量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469号）。2022年3月1日，公司决定终止本次可转债发行。

由于公司决定终止本次可转债发行，东莞证券对久量股份的持续督导期为IPO剩余督导期，即自2020年11月3日至2022年12月31日。

2020年11月3日，东莞证券授权保荐代表人付永华、赵德友具体负责久量股份的持续督导工作。现因赵德友先生工作变动，不再继续担任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东莞证券委派袁炜先生（简历附后）接替赵德友先生担任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之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项目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付永华先生、袁炜先生，持续督导期至2022年12月31日止。

公司董事会对赵德友先生在公司持续督导期间所做出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广东久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18日

附件：

袁炜先生简历

袁炜，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执行董事，保荐代表人。曾主导天龙集团、新宝股份、宏川智慧、日丰股份、天元股份、鼎通科技等 IPO 项目，具有丰富的企业上市经验。曾主导诺德股份 2007 年/2009 年、人福医药 2009 年、恒基达鑫 2014 年、新宝股份 2017 年/2020 年、金健米业 2017 年、南兴股份 2020 年等非公开发行项目，日丰股份 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债项目，具有丰富的资本运作经验。